

# 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持续深化政务公开，优化公开方式渠道，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服务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一）主动公开情况

聚焦教育医疗、乡村振兴、就业社保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和重要政策，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 万余条，网站总浏览量达 350 万人次，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与参与权。开展“2026 年民生实事”征集活动，线上线下征集意见建议 46 条。高效办结 12345 便民热线群众诉求 21481 件、“我为政府网站找错”2 起、答复市长信箱网民留言 99 件。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度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0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依法依规进行答复，答复率 100%，未发生因答复不规范、不及时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严把信息发布审核关、责任关、质量关，确保信息发布的安全性、准确性、真实性。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真实性、有效性。三是对上级检查及第三方测评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对已发布政府信息进行全面自查自纠，举一反三，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规范。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筑牢网站信息安全防线。部署 SSL 证书，定期开展网站安全检测与漏洞修复，有效防范信息泄露、篡改等安全风险，提升平台稳定性和用户访问体验。二是建立政府信息动态清理机制。全面排查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历史信息，对具有时效性、事务性的政府信息每半年开展一次集中清理，本年度清理历史存量信息 2 万余条。三是精简政务新媒体备案账号。全面筛查全县 69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注销 26 个粉丝量少、更新不及时、利用率低的账号，推动政务新媒体从“数量”向“质量”转变。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制定《平罗县 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平罗县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及量化指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推进。  
**二是**强化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和规范性建设工作，定期抽查检查，及时整改发现问题，保障内容安全，促进功能完善。  
**三是**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对存在问题逐项整改落实，全年未发生追责问责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4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县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不够均衡，一些单位对政务公开新要求的落实有待加强；政务公开作用发挥还不够充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效果还需提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功能建设仍需加强、运维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2026年，县政府办公室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加强统筹指导，认真落实政务公开新要求，加强全县政务公开业务指导，进一步提升全县政务公开水平；提升工作实效，结合我县实际，优化主动公开机制，梳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典型案例，提升依申请公开质量，进一步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功能作用；坚持守正创新，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功能建设，进一步规范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的运维管理。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事项目录清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的具体措施要求，严格对照法律法规和权责清单，全面梳理本级行政机关及法律法规授权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事

项，细化每项公开事项的名称、内容、依据、时限、主体、渠道、对象 7 项核心要素，组织 13 个乡镇、26 个县直单位编制和更新完成《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清单目录》，进一步规范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2.多元解读精准回应社会关切。**一是严格落实“谁起草、谁解读”原则，持续做好政策解读，综合运用图片解读、动漫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增强政策可读性，全年解读政策文件 26 个，解读率达 100%。针对就业服务、教育医疗等高频民生事项，联合县卫健局、农业农村局等 6 家单位，编制发放高频政策宣传册 1200 本，将“书面语”转化为“家常话”，让群众快速理解政策要点。二是围绕群众及企业关注的社保医保、创业扶持等热点领域，录制“政策公开讲”节目 16 期，通过政府网站专栏实时更新、政务新媒体矩阵广泛转发，全方位、多渠道讲透政策重点、讲清红利亮点、讲明兑现流程，推动政策信息精准触达目标群体，让企业群众足不出户就能知晓政策、享受实惠。

**3.深度推进“政府开放日”活动。**制定印发全县 2025 年“政府开放日”活动通知及活动公告，9 月组织县直单位开展活动 26 场次，开放政务服务大厅、项目现场等政务场所 52 处，惠及群众 600 余人次。通过现场观摩、座谈交流、角色互换等形式，让群众近距离感受政府服务流程与决策理念，累计征集意见建议 84 条，梳理采纳 41 条。有效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为政策优化完善提供了鲜活民意参考。

**4.高标准公开政府自身建设信息。**围绕打造高标准高质量

“阳光财政”，组织各单位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 239 条，公开率 100%。发布政府常务会议 25 期，征集调查期数 12 期，收到意见建议 14 条，公布调查结果 12 期。及时发布政府工作报告，动态公开重点任务与民生实事进展，按季度公布督查通报 5 次，持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与公开监督。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5 年，本单位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 <http://www.pingluo.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952-6095082。